广州市科协2022年

科普经费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一、项目内容

科普经费计划项目主要内容包括：“科普＋乡村振兴”服务工程、“科普＋社区益民”推进工程、“科普＋青少年科技”逐梦工程、“科普＋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宣讲工程、“科普＋融媒体”传播工程、“科普＋特色品牌”打造工程、“科普＋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科普＋《纲要》履职”实施工程等。

二、申报要求

（一）项目申报单位须是广州地区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符合各项目内容中“申报主体”要求的企事业单位及社会组织。按照广州市市对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有关规定，我会专项资金不接受区预算单位申报项目。

（二）项目负责人为申报单位的正式工作人员，从事与所申报科普项目相关的工作，熟悉本领域国内外科技发展动态，具有本领域丰富的科普工作经验，项目负责人年龄原则上在60岁以下，退休人员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特殊情况除外）。

（三）一个项目填写一份申报书。凡在项目申报中弄虚作假、骗取资金的，经查实后，将禁止项目申报单位和负责人五年内申报市科协各类计划项目，如已获准立项即作撤销立项处理，追回财政资金，并予通报。

（四）为保证科普经费计划项目申报和评审工作的公正性和严肃性，在项目申报后至正式立项前，申报单位或项目负责人以及参加人员不得以任何名义走访、咨询评审组专家或邀请评审组专家进行申报辅导等。

（五）列入“信用广州”网站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的单位或个人，严禁申请科普经费计划项目。

（六）近3年内评价结果为差的科普经费计划项目，且3个月内落实整改不到位的，项目承担单位及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2022年科普经费计划项目。

（七）近2年内项目申报单位所有已立项的科普经费计划项目不按规定结题或申请延期，时间已超过项目验收时间3个月的，不得申报2022年科普经费计划项目。

（八）申报项目应在当年内完成。

（九）所有项目均为事前资助方式。申报单位名称必须与银行账户开户名称、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便于拨付项目经费。

（十）安全规范有效使用项目资金。项目承担单位履行项目实施主体责任，负责编制项目实施方案、资金预算和决算，落实单位自筹资金及相关保障条件，保障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完善内部风险防控机制，强化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及时反馈项目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主动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项目承担单位应依法依规和项目合同的约定使用项目资金，将项目资金纳入单位财务统一管理，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资金支付原则上应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结算。

（十一）署名要求：科普建设类项目应明确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为共建单位；科普活动类项目应在现场或有关材料中明确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作为主办（协办、支持）单位；科普作品资助项目应注明为广州市科协科普资助项目，编写科普著作应将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列为组织编写单位或组织编写单位之一。

三、申报程序

（一）申报平台

所有项目必须在广东政务服务网（http://www.gdzwfw.

gov.cn/）搜索“广州市科普经费项目”进行网上申报。

（二）查询平台

1.广州市级财政专项资金信息统一管理平台（http://

wsbs.gz.gov.cn/gz/caiju/index.jsp）按主管部门“市科协”搜索；

2.广州市科协官网（www.gzast.org.cn）“通知公告”栏。

（三）申报单位须按要求进行网上申报，并将《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科普经费项目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和《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以下简称《绩效目标申报表》）打印、签名、盖章后报送申报组织单位。申报组织单位指申报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广州市、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市科协团体会员，区科协，企事业科协，高校科研院所，科普基地，海智基地或工作站；属市级以上重点实验室科研带头人、重点院校学科带头人、高科技企业科技领军人才等专家团队申报项目，需所在单位或企业签名同意并加盖公章）。

（四）申报组织单位对申报的项目进行审核，严格控制申报项目质量，加具意见、盖章。在规定的受理时间内，将要求的纸质材料报送至指定地方，电子版材料网上报送。

（五）项目受理后将进行形式审查，主要审核申报单位资质、项目名称、内容和申请资助金额是否符合申报指南要求；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明细和项目实施方案；是否符合资金供给的方向、范围；是否存在重复申报的情况；检查网上申报材料与纸质材料是否一致，资料是否完整、是否漏盖公章，项目实施单位与银行开户单位是否为同一单位。结合申报单位往年项目验收、专项检查和项目绩效评价的情况，综合审定申报单位是否符合申报要求和条件。

（六）形式审查通过的项目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重大项目还将组织申报单位进行现场答辩。

（七）评审结果待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在查询平台上公示。

四、申报材料

申报所有类别项目应填写《申报书》和《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网上申报材料

1.必须提供的申报材料：

（1）《申报书》；

（2）《绩效目标申报表》；

（3）申报单位须具备独立民事主体资格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申报单位为企业单位的，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申报前一个月的企业会计报表（单位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4）单位合作申报项目的，应提供合作协议，协议中应明确各自承担的工作责任等；

（5）申报项目所要求的证明材料。

2.所有申报的项目必须填写《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要科学和可实现，绩效指标个数不得少于6个，在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下均至少填报3个及以上的指标。其中可量化指标个数应当占总体指标个数比达到或超过50%。

除上述申报材料外，还应提交《指南》中各专项指定的申报材料。

（二）纸质申报材料（一式5份）：

1.《申报书》；

2.《绩效目标申报表》；

3.项目实施方案（根据项目要求）；

4.相关证明纸质材料，复印件盖章有效。

以上用A4规格纸张双面打印，装订成册，并与网上提交的申报材料一致。网上申报材料与纸质申报材料不一致的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五、具体项目

（一）“科普+乡村振兴”服务工程（项目编号：K202201）

1.广州市科普特色村建设项目（项目编号：K20220101）

（1）申报内容

按照市科协工作部署要求，建设“科普特色村”，布局科普中国乡村e站，改善农村居民科学素质偏低、城乡科普发展不平衡、农村科普资源不足、科普手段落后等突出问题，激发广大农村居民学科学、用科学的积极性，提高农村居民获取科技知识和依靠科技致富、发展生产、改善生活质量的能力，着力培养一批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农村居民。

（2）申报主体

①市科协团体会员；

②广州科普游项目承担单位；

③区科协组织辖区内的学会、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

（3）申报要求

①每个申报项目需建设科普特色村10个，已获得市科协资助建设的科普特色村不纳入重复建设范围；

②申报单位有能力在对接村镇组织实施该项目，需出具对接村镇同意共同打造科普特色村的协议或函，且申报书中组织单位意见加盖对接村镇所在区区科协公章；

③对接的相关村镇有农村基层科普组织和农村科普信息员队伍；有将科普工作列入镇、村工作计划，并开展经常性科普活动，形成了特色科普工作项目或活动品牌；

④乡村科普e站建设为必建内容，申报单位需在每个特色村各建设科普e站1个；

⑤指导科普特色村建设科普志愿者服务站、科普活动室（中心）、科普图书室，总面积不少于60平方米，配有一定数量的科普器材和科普书籍；

⑥指导所建特色村成立科普信息员队伍、科普志愿者队伍。科普志愿者应在志愿服务平台上注册，每村人数不少于10人；

⑦围绕农村居民的科技需求，在10个特色村各开展不少于1次包括科技培训、科普讲座、咨询服务等内容丰富的科普活动；

⑧在所建科普特色村范围内举办1场农村居民科学素质现场竞赛；

⑨项目名称要规范。例如：XX单位实施“广州市科普特色村建设”项目。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4项，每项经费为50万元。

2.广州市科普小镇建设项目（项目编号：K20220102）

（1）申报内容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广州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三年行动计划》工作部署，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建设具有广州特色的科普小镇，大力提升广州市民科学文化素质，努力在广州市乡村振兴中作出贡献。

（2）申报主体

本项目申报主体必须是广州市内拥有独具特色的地域文化、科技创新、自然生态等优质资源的企事业单位，并联合至少4个加盟单位，其中至少一个加盟单位为科技型企业。4个加盟单位应有同意加盟协议。

（3）申报要求

①申报单位必须对接好相关社区、村镇或相关单位等，出具对接社区、村镇或相关单位同意共同打造科普小镇的协议或函，且申报书中组织单位意见加盖科普小镇所在区区科协公章；

②每个申报项目需建设科普小镇1个；科普小镇的建设必须有具体实施方案，方案中需明确自身定位、科普的特色和方向，已获得市科协资助建设的科普小镇不纳入重复建设范围；

③必须明确科普小镇具体建设位置，所建位置应具备建成科普小镇的基本硬件条件；

④科普小镇建设、运营、考评等环节需严格参照《广州市科普小镇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执行；

⑤科普e站建设为必建内容，申报单位需在科普小镇至少建设科普e站1个；

⑥申报单位应在科普小镇建有科普展示厅和相对固定的科普活动场所，包括有科普网站或网页、特色科普馆、科普画廊（栏）、科普演示设备等设施，其中科普展示厅总面积不少于1000平方米；

⑦申报单位应组建科普队伍，包括开展科普工作所需的专职或兼职的科普工作管理人员、科普讲解员、科普信息员、科普志愿者队伍，定期开展业务培训。科普志愿者应在志愿服务平台上注册，人数不少于50人；

⑧申报单位应开展结合科普小镇特点、具有自身特色的科普活动项目，包括科普课程、特色品牌科普活动、主题科普活动（如组织开展全国科普日、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全国科技周、广州市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等）、线上线下科普教育活动等；

⑨项目名称要规范。例如：XX单位实施“广州市科普小镇建设”项目。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3项，每项经费为50万元。

（二）“科普+社区益民”推进工程（项目编号：K202202）

科普进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项目（项目编号：K20220201）

（1）申报内容

按照中国科协、财政部“社区科普益民计划”，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和科普特色品牌社区建设工作相融合，推动城镇化科普工作深入发展，促进城镇居民科学素质稳步提升。

（2）申报主体

①市科协团体会员；

②广州科普游项目承担单位；

③区科协组织辖区内的学会、企业、高校等单位；

④由所在区科协推荐，每个区科协推荐不超过一项。

（3）申报要求

①申报单位必须对接好相关社区，出具对接社区同意的协议或函；

②每个申报项目需进2个社区并各建设科普e站1个；

③申报单位应指导对接社区配备科普志愿者服务站、科普活动室（中心）、科普图书室，总面积不少于60平方米；

④申报单位应指导对接社区成立科普信息员队伍、科普志愿者队伍。科普志愿者应在志愿服务平台注册，每个社区人数不少于30人；

⑤申报单位应围绕居民的科技需求，每个社区开展不少于1次包括科技培训、科普讲座、咨询服务等内容丰富的科普活动；

⑥已获得市科协资助建设的社区不纳入重复建设范围；

⑦项目名称要规范。例如：XX单位实施“科普进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项目。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1项，每项经费为10万元。

（三）“科普+青少年科技”逐梦工程（项目编号：K202203）

1.千师万苗工程——“我是创客＋”活动项目（项目编号：K20220301）

（1）申报内容

以广州青少年科技馆为主要实施平台，并依据馆内活动要求到中小学校开展主题创客教育活动（编程搭建、机械电路、木工拼装、航模车模、无人机体验、科学实验等），鼓励青少年积极尝试和探索，培养青少年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同时围绕活动撰写公众号文章及拍摄视频，用于活动宣传。

（2）申报主体

具备开展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和创客教育活动经验的单位。

（3）申报要求

①实施地点以广州青少年科技馆为主，并根据要求到中小学校开展活动；

②馆内活动时间主要为公休日、节假日和寒暑假，进校园活动时间为工作日；

③申报单位提供有关创客活动的具体方案；

④申报单位组织的创客活动不少于20场，直接惠及人数不少于2500人次（含馆内活动和进校园活动）；

⑤主题活动派驻辅导老师及现场工作人员不少于5名。⑥撰写公众号文章和拍摄视频，用于活动宣传。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4项，每项经费为15万元。

2.千师万苗工程——“栽种未来”项目（项目编号：K20220302）。

（1）申报内容

在广州青少年科技馆二楼露天平台搭建演示用的蔬菜种植基地，展示蔬菜种植技术和成果，让青少年了解各种蔬菜种植技术。同时围绕该种植基地开展各种线上线下的趣味科普活动、拍摄视频教学和宣传、撰写科普文章等。

（2）申报主体

从事蔬果种植工作的科普资源单位。

（3）申报要求

①种植实施地点为广州青少年科技馆，科普活动可根据实际情况移至馆外；

②本活动面向6-14岁青少年。承接方必须要有开展青少年科普活动的相关经验；

③在指定地点搭建种植技术和成果展示区（展示区面积约200平方米），展示区的布置需充分考虑到青少年的行为特点，做好无害化处理；一年种植的作物种类不少于30种。

④每周应派技术人员到馆内对展示区的植物进行至少1次的维护，展示区的设施设备出现破损应及时更换或修补；

⑤围绕蔬菜种植等相关内容开展线上线下的青少年科普活动，在确保活动安全的情况下可组织外出考察活动，全年参与活动的青少年人数应不少于1000人次；

⑥拍摄科普视频，用于视频号、抖音等平台，宣传蔬菜种植方面的知识。撰写科普文章，在青少中心公众号等发布。视频和文章内容如涉及与第三方的相关知识产权或版权问题，项目申报单位应妥善处理好，如因此引发相关争议由申报单位负责相关法律责任；

⑦项目完成后，做好资料和成果收集以及提交工作总结。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20万元。

3.“科技之光”科普巡展项目（项目编号：K20220303）

（1）申报内容

围绕有关科普主题进行策展。策展工作应包含展览的设计、制作、现场布展和撤展拆卸等服务。

（2）申报主体

具有策展经验和设计制作能力的单位。

（3）申报要求

①展览主题不限，展览时间不少于半年（项目内容包括主展和副展），主展用于广州青少年科技馆展览（展览面积约300平方米），副展用于进入中小学校展示，展示场次不小于20场；；

②面向参观对象主要为6-14岁青少年，不少于5000人次；

③展览内容须有专家审核意见，确保其科学性；

④展览设计要符合青少年的心理特点和认知水平，展览制作所使用的材料应符合环保和消防要求；

⑤除文字、图片、实物展示外，应围绕展示内容设计不少于8个互动小游戏，让青少年参与体验，但展品应考虑青少年的使用习惯和参观人数的影响，确保展品耐用，并根据展览期间的损耗及时更换相应的组件（要求3天内能作出更换或维修）；

⑥根据广州青少年科技馆的实际情况，主展可结合使用声光电等不同的展示手段；

⑦外出副展应配合外出展示需求制作配套的简易展具；

⑧开馆期间需派驻工作人员1-2人，负责现场导览和秩序维护。

⑨策展方在布展前应处理好展览中可能涉及与第三方的相关版权问题，如因此引发的版权争议由策展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30万元。

（四）“科普+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宣讲工程（项目编号：K202204）

1.《2022广州市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读本》编写项目（项目编号：K20220401）

（1）申报内容

以领导干部和公务员为受众，增强领导干部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能力，提高公务员终身学习和科学决策、管理的能力。科学素质读本需在坚持科学性的同时兼顾趣味性，用通俗易懂的文字使各级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及时准确了解最新国内外科技前沿知识，其主要内容大致包含四个模块：科技新成就、广州城市发展与创新、广州科技发展与创新、最新科技信息。

（2）申报主体

承担过本项目编写任务且任务完成良好的市科协团体会员单位。

（3）申报要求

①承担素质读本的策划、编辑、排版、印刷、出版等相关工作，需提供策划方案和写作大纲，最终实体书要具有书号；

②需印制1.5万本实体书，要求页数150页以上，全彩页印制，纸张克数100克以上。读本的电子版需免费提供给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使用；

③所编内容应组织专家进行审核；

④提供有科普图书编写经验的证明。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33万元。

2.制作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慕课堂微视频（项目编号：K20220402）

（1）申报内容

针对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制作不少于 25 部时长为 3-5 分钟的微视频，增强领导干部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能力，提高公务员终身学习和科学决策、管理的能力。

（2）申报主体

广州地区具备微视频制作资质的单位。

（3）申报要求

①微视频制作须具有科学性、权威性、创新性、趣味性、时效性，力求科学与艺术、人文相结合；

②须配置经验丰富、相对固定的专业制作团队进行微视频制作，包括视频现场采编、视频剪辑、配音及字幕等工作；

③制作视频和课件需经专家审核；

④制作的视频和课件负责必须落实在广州市公务员培训慕课堂APP播放，并能在有关平台上播放，同时免费提供给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使用。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26万元。

（五）“科普＋融媒体”传播工程（项目编号：K202205）

1.《科协进行时》科普传播项目（项目编号：K20220501）

（1）申报内容

大力宣传广州市科普工作，扩大科普的影响力和覆盖面，动员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参与科普工作，推动我市科普工作深入发展，提升我市公民科学素质。

（2）申报主体

广州地区市级以上报刊，要求报纸版面不少于2.5版、报纸发行量10万以上，客户端下载量1000万以上。

（3）申报要求

①提供宣传方案，全方位宣传广州市科普工作，形成开源、开放、协调的全社会科普大格局；

②全年度在多媒体平台发布广州市科协相关新闻报道不少于60篇（原则上每月不少于5篇）；在报刊发布累计不少于2.5个整版；策划制作融媒体宣传内容不少于2篇。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48万元。

2.《科技公开课》科普宣传项目（项目编号：K20220502）

（1）申报内容

宣传广州地区科研方面的重要成果或我市重点产业发展中涉及到的科技成果，传播普及跟老百姓密切相关的最新科技成果，提升我市公民科学素质。

（2）申报主体

广州地区市级以上报刊，要求报纸版面不少于2.5版、报纸发行量10万以上，客户端下载量1000万以上。

（3）申报要求

①提供宣传方案，全方位宣传广州地区科研成果，形成热爱科学、关注科学、了解科学、传播科学的科普宣传格局；

②全年度在多媒体平台总发布期数不少于12期（原则上每月发布1—2期），见报内容全年度发布不少于5期。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20万元。

3.广州科普大讲坛项目（项目编号：K20220503）

（1）申报内容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大局，聚焦广州市战略发展目标、社会热点难点问题，全年组织策划实施8期专题讲坛、策划制作微视频不少于60条，结合融媒体科普方式，通过不少于30家的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向公众科普宣传，全年全网受众不少于400万人次。讲坛以录播或直播的方式开展，通过线上新媒体等渠道进行传播，打造高端科普讲坛品牌；单期讲坛根据需要邀请1-4名专家嘉宾，总时长90分钟左右；每期讲坛组织观众参与现场互动交流，如遇疫情等特殊情况，按实际要求执行；及时进行科普信息报送。

（2）申报主体

具有承担过广州地区及以上范围有影响力的科技、科普论坛相关活动经验，具备论坛活动策划、执行、传播能力以及完善的融媒体传播渠道和成熟的媒体传播能力的单位。

（3）申报要求

①须为本项目配置具有科普类讲坛制作经验的专业团队，其中，项目策划、项目主编、设计制作、宣传推广、主持人、摄像师、摄影师、剪辑师、微视频创作等团队主创人员需岗位配置齐全并且相对固定；

②根据讲坛实际情况安排相适应的演播室或直播间、剪辑、配音等固定专业场所和专业摄录设备，单期讲坛的摄像机配置须不少于3台，实现舞美设计、演讲形式及后期制作等环节的标准化；

③每期讲坛开展前，须按要求提交可执行的微视频创作方案，并按计划完成拍摄、剪辑及发布等工作；

④申报单位须提交一份可执行的融媒体宣传方案，打造好讲坛的全媒体传播矩阵，完成二次传播，打造有影响力的科普讲坛品牌；

⑤ 申报单位须于每期讲坛结束后，按要求整理提交当期讲坛的融媒体宣传情况小结、影音视频、图片素材等资料；年底须制作项目年度总结宣传视频，时长约5分钟左右；须设计制作一套可扫描链接数据库的“菜单式”宣传册；

⑥按要求完成并提交项目年终总结及绩效评价材料；

⑦须按照要求做好现场观众的召集、安全和管理等工作；

⑧所有影音素材和图文素材均与市科协共享资源。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55万元。

４.科普剧本杀项目（项目编号：K20220504）

（1）申报内容

推动文化与科技融合发展，创新科普传播形式。将科普内容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效植入剧本中，寓教于乐，满足年轻群体的科学求知需求，营造有趣有料的科普氛围。推动我市科普工作创新发展，提升我市公民科学素质。

（2）申报主体

广州地区具有文本创作和新媒体运营经验，具备视频制作资质，熟悉剧本杀行业发展动态，具有一定的科普活动策划、实施工作经验的单位。

（3）申报要求

①申报单位应结合科技热点，编排含有科学知识的相关剧本，后续根据用户反馈优化剧本内容，全年创作不少于24份原创科普剧本。科普剧本应兼顾科学性、创新性与趣味性；

②组织策划一场科普剧本杀原创大赛，选拔优秀科普剧本杀作品；

③组织策划不少于3场线下科普剧本杀活动，其中围绕全国科普日主题活动策划1场线下科普剧本杀活动，在科普日期间开展活动。服装、相关道具及场景布置等实体物品需提供完整的设计思路或采购途径；

④剧本应有无争议的著作权，如被认定属于抄袭、剽窃的，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申报单位承担；

⑤申报单位如能制作一个线上剧本杀微信小程序，并根据反馈进行优化，能保证小程序的正常运作，优先立项。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18万元。

5.《云游GO科学》项目（项目编号：K20220505）

（1）申报内容

拍摄制作《云游GO科学》科普系列片，以通俗易懂、生动有趣的方式展示各类科普教育基地、科研院所、高新企业及其他具有一定科普资源和科普教育功能组织的特色亮点、研究成果、学科知识，并通过媒体渠道进行有效传播，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2）申报主体

具有视频拍摄制作、推广经验，承担过本项目的单位。

（3）申报要求

①须配置拥有科普类节目制作经验的专门编导队伍，包括制片人、主持人、编导、摄像师、录音师、后期包装、剪辑、宣传推广等专业制作团队，并且相对固定；

②须具有制作影视专题片的固定演播室、剪辑室、配音室等，并配置专业的摄录设备；

③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方案策划、脚本创作、主持讲解及视频剪辑等原性内容服务，宣传及推广服务方案，全方位凸显广州地区科普资源单位特色亮点及传播科学知识；

④每期拍摄制作，前期制定好方案脚本，做好踩点以及与拍摄单位的沟通协调；

⑤配置专业的策划宣传团队，对接好主流媒体及新媒体渠道，对每期节目进行播放，形成图文、短视频等形式，多渠道进行宣传，提高科普视频传播及影响力。单期节目全网宣传阅读、转发量不少于20万人次，项目全年曝光率达500万（含）人次以上；

⑥全年拍摄不少于10期科普视频，每期视频时长5分钟、每期视频配套1分钟以内的宣传短视频。；

    ⑦每期节目结束后，进行宣传效果跟踪及数据统计，项目结束后，按要求整理好总结文本、影音视频、图片素材等资料；

⑧提供完成类似项目的证明材料。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30万元。

（六）“科普+特色品牌”打造工程（项目编号：K202206）

1.2022年广州市全国科普日主会场活动（项目编号：K20220601）

（1）申报内容

按照中国科协的统一安排和广州市科协的工作计划，策划实施主题鲜明、具有广州特色、参与性强的广州市全国科普日主会场活动，通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科普活动，大力弘扬科学精神、普及传播发展理念、倡导创新创造创业、促进公众理解高新科技，进一步推动形成崇尚科学、鼓励创新的良好社会氛围。

（2）申报主体

具有市级以上大型科普活动策划、实施工作经验，有实施项目的支撑团队，并承担过本项目且任务完成良好的广州地区主流媒体。

（3）申报要求

①制定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承接后应制定主会场活动方案、启动仪式方案、主会场安保方案、疫情防控方案、舆情应急预案等系列方案预案。向主会场当地公安部门报批安保方案，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报批疫情防控方案；

②主会场应为5000m2以上室内场所；

③科普日开始前1个月在10个BRT站台和10个地铁站发布公益广告，协助科协申请在广州塔广告。制作4K高清格式5分钟科普日宣传片；

④在各种媒体宣传广州市全国科普日活动，主会场当天现场参观人数不少于6000人（按时段网络预约），主会场当天全程进行网络直播且观看人数不少于200万；

⑤发动联系主会场参展单位，现场要求至少100家单位参展。汇总参展单位，协助制作科普日重点活动指南，科普日网站活动登记。安排100个以上展位和现场活动，负责主会场现场组织；

⑥主会场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书面总结、图片资料及完整视频总结报告及一个剪辑版视频；

⑦提供以前承办市级以上大型科普活动的证明。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60万元。

2.2022年广州市全国科普日一区一品牌活动（项目编号：K20220602）

（1）申报内容

市区联动，引导区科协发动本区域科普资源参与科普工作。在2022年广州市全国科普日期间，围绕广州市全国科普日主题及全市重点活动，策划具有特色，参与性强，互动性好的主题活动。

（2）申报主体

由区科协推荐承担所在区全国科普日活动的单位，每区推荐项目不得超过1项。

（3）申报要求

①制定所在区全国科普日活动方案；

②围绕全国科普日主题及全市重点活动，策划具有区域特色，参与性强、互动性好的主题活动。

③所举办的活动应有15家以上单位参加；

④及时进行科普信息报送；

⑤申报项目名称及内容及注明项目具体实施区域。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5项，每项经费为10万元。

3.科普志愿服务项目（项目编号：K20220603）

（1）申报内容

按照中国科协、广东省科协和市文明办的相关要求，开展相关科普志愿服务；为市科协举办的大型活动提供科普志愿服务;招募扩大科普志愿服务队伍；开展科普志愿服务培训；深入基层、学校、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党群服务中心、农村等开展科普志愿服务。

（2）申报主体

在本项目申报指南发布前已成立科普志愿服务队，从事科普志愿工作，并在市级以上志愿服务平台注册的市科协团体会员单位。

（3）申报要求

①提供注册证明材料；

②提供项目实施方案；

③招募更多的志愿者参与科普志愿服务活动；

④对志愿者进行培训；

⑤组织志愿者进行科普活动，参与市科协组织的活动，协助、指导其它科普经费计划项目中的志愿者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行科普志愿服务；

⑥独立组织科普志愿活动不少于15场，总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800小时；

⑦宣传科普志愿服务，扩大市科协科普志愿服务影响力。及时总结报送相关科普志愿服务活动图文材料。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30万元。

（七）“科普＋服务能力”提升工程（项目编号：K202207）

1.团体会员科普能力提升（项目编号：K20220701）

（1）申报内容

市科协团体会员面向青少年、农民、城镇劳动者、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四大重点人群，开展形式多样、注重实效的科普活动。

（2）申报主体

市科协团体会员。

（3）申报要求

充分结合自身的专业、人才、平台优势，围绕广州市重点发展的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新材料与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新能源与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开展科普宣传、推广应用等活动。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2项，每项经费为5万元。

2.科普合作与交流项目（项目编号：K20220702）

（1）申报内容

利用海外智力或高层次人才开展科普工作、科普讲座、编写科普书籍及开展各类科普宣传活动。包括：①开展国际和港澳台科普活动；②海外高新技术及成果科普化宣传；③高端国际学术成果科普交流活动；④高层次专家团队开展科学传播工作；⑤海智基地开展科普活动和交流。

（2）申报主体

广州地区海智基地、科技社团、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事业单位、市科协团体会员单位；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协同创新联盟成员单位（广州地区）；市级以上重点实验室科研带头人、重点院校学科带头人、高新技术企业产业领军人才等专家团队。

（3）申报要求

①每个单位可申报1项；

②科普活动应结合自身科技专业、学科、行业所长，具备相应的实施基础和条件；

③有“科普五进”(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乡村、进机关）的具体实施方案，受众群众不得少于500人；

④在同等情况下，优先支持有一定品牌规模和效应的、有新媒体平台支持的活动。提供活动策划方案、绩效目标和预期科普效果。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8项，每项经费为5万元。

3.科协党校——科普工作者培训项目（项目编号：K20220703）。

（1）申报内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根本要求，对市科协系统工作人员，区、高校、企业科协和学会等科普工作者、科技工作者组织培训，以提升科普工作者、科技工作者政治理论素养和专业化能力为核心，通过政治理论学习、党史教育、科普宣传、日常工作技能提升等开展“理论深度研学+能力实操训练+思维视野拓展”三位一体的实践导向培训，为我市培养造就一批高素质专业化科普业务骨干，团结引领科普工作者、科技工作者听党话跟党走。培训方式以集中培训为主，结合互联网与新媒体手段开展，融合运用专题讲授、案例研讨、参观体验等教学形式，充分调动参训人员的学习积极性和主观能力性，提升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2）申报主体：具有培训资质的广州地区高校。

（3）申报要求

①提供具体的培训工作方案；

②举办1场为期3天的全脱产培训，参训人数不少于120人；

③培训主体课程优先安排在高校内进行；

④至少邀请1位省、市党校或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为参训学员讲专题党课；

⑤培训期间应制作学员手册，全程做好教学管理和培训考核；

⑥根据需求做好授课视频的录播、剪辑以及教学课件、教学资料的收集等。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20万元。

（八）“科普+《纲要》履职”实施工程（项目编号：K202208）

1.《科学大求真》项目（项目编号：20220801）

（1）申报内容

以“科普中国”落地应用为依托，以广州地区观众为主要受众对象，进行科普宣传，以科学辩驳流言谣言，展示最新科技成果。节目内容要选题丰富、涵盖面广、科技感强，制作手法新颖，节奏简洁明快，画面具有冲击力。节目时长每期30分钟，每周在电视频道播出一期（重播两次），全年不少于50期。

（2）申报主体

参与过往年《科学大求真》项目组织策划和实施的广州地区的主流电视媒体。

（3）申报要求

①须配置拥有科普类节目制作的专门编导队伍不少于15人，包括制片人、主持人、编导、摄像师、录音师、后期包装、制片等专业制作团队，主创人员持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核发的新闻记者证；

②须为本项目配备固定的主持人、制片人、编导、摄像师、后期包装等专业制作团队。其中，主持人须在广州地区有一定影响力，具有主持多个电视栏目的经验。制片人及编导须持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核发的新闻记者证，并具有中级以上职称；

③须具有制作电视专题片的固定演播室、剪辑室、配音室等，有固定的专业摄录设备；

④对接“科普中国”，运用好“科普中国”资源，推进“科普中国”落地应用；

⑤须具有融媒体操作的实践和能力，与市科协网站、微信公众号、科普广州共享资源；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60万元。

2.《科普一分钟》项目（项目编号：20220802）

（1）申报内容

与“科普中国”精准对接，以广州地区听众为主要受众对象，宣传科学思想、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通过风趣、幽默的语言，辩驳流言、谣言。节目内容要选题丰富、涵盖面广、科技感强，在早、晚黄金时段播出，同步在新媒体推送。《科普一分钟》：节目时长每集1分钟，每天播出一集科普专题，全年360集。《院士访谈》：介绍院士的最新科研动态，讲述他们的科研经历、成长故事，生动呈现院士风采，节目时长10分钟，每季度播出1-2集，全年5集。

（2）申报主体

参与过往年《科普一分钟》项目组织策划和实施的广州地区的主流广播电台媒体。

（3）申报要求

①须配置拥有科普类节目制作的专门编导队伍不少于5人，包括制片人、主持人、编导、录音师等专业制作团队，主创人员持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核发的新闻记者证；

②须具有制作广播电台节目的固定演播室、剪辑室等专业设备；

③对接“科普中国”，运用好“科普中国”资源，推进“科普中国”落地应用；

④须具有新媒体的实践和能力，与市科协网站、微信公众号、科普广州共享资源；

（4）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项，经费为30万元。

六、申报时间、受理地点及联系方式

（一）网上申报时间

申报系统网址为：http://www.gdzwfw.gov.cn/（广东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时间为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 7月31日下午5时。如在网上申报过程中遇到无法解决的技术问题，请致电020-12345。

（二）纸质申报材料报送时间

纸质申报材料受理时间为2021年8月1日至8月10日，申报单位可将纸质申请材料直接送达或者邮寄。采用邮寄方式的，请在项目申请截至日期前（以发信邮戳日期为准）以快递方式邮寄。

（三）申报材料受理单位及地点

1.纸质材料受理单位：广州华昇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2901室

联系人：周敬锦    联系电话：83575840

2.申报问题咨询。关于项目申报内容的问题可以加入广州市科协项目申报QQ群咨询：87852592。

①除K20220701和K20220702项目以外的其他项目

咨询部门：市科协科学普及部

联系人：李嘉、罗洁   联系电话：61106339、61106296

②编号为K20220701项目

咨询部门：市科协学会学术部

联系人：许友国、于  平  联系电话：61106278、61106395

③编号为K20220702项目

咨询部门：市科协国际交流部

联系人：刘萍  联系电话：61106269